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JSZC-320506114-RQZX-C2026-0002 号

甲方（采购方）：**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综合服务中心**

地　　址：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

联 系 人：徐晨琪

联系方式：0512-66271524

乙方（供应商）：**江苏河海给排水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泰兴经济开发区城东工业园戴王路 188 号

联 系 人：赵虎

联系方式：13961094878

根据苏州瑞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编号 JSZC-320506114-RQZX-C2026-0002 号采购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承诺文件（如有）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成交的 金庭镇泵闸运行维护外包服务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本合同及相关附件；

2、成交通知书；

3、磋商文件及补充文件（如有）；

4、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5、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如有）；

以上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文件之间存在歧义或不一致的，以排列序位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位的文件以形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二、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提供 金庭镇泵闸运行维护外包服务 工作。

2、合同履行期限：贰年（2026年 7月 9日至2028年 7月 8日）。

3、服务地点：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

1、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佰万零捌佰捌拾元整（￥1000880.00 元），本合同价格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人工费、单件 800 元及以下配件费、维修保养费、工器具及耗材费、交通费、劳保用品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约定的全部风险与责任等

一切相关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合同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2、价款支付：

（1）**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10%的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关于预付款的规定），每季度为一个结算周期，乙方在结算周期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当期结算申请及相关凭证，甲方审核通过后支付当期结算费用。**

季度服务费=合同金额*90%/8-当期考核扣款（若无需支付预付款，则季度服务费=合同金额/8-当期考核扣款）。

（2）考核实施：考核为百分制，甲方每季度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拨付相挂钩，按如下比例进行：

95分≤考核得分≤100分的全额支付当期季度服务费；

90分≤考核得分＜95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5%；

85分≤考核得分＜90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10%；

80分≤考核得分＜85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15%；

考核得分80分以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扣除当期季度服务费；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办理移交、退场手续。具体详见附件考核实施细则。

3、乙方向甲方结算服务费用时须提供下列单据：

①合格的发票；

②甲方要求的其他资料。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5、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6、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底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1、维护依据：根据苏州市水闸泵站维修养护技术规程和参照厂家对水泵管理和养护的行业相关标准，对泵闸设备维护，需及时进行维修养护方可投入运行。

2、维护内容和要求：本项目设施设备需每月开展1次全面巡检，每季度开展1次系统性维护保养；汛期前逐台检查水泵的运行情况，对有问题的水泵进行维修养护，以保证水泵在防汛期间正常运行。

2.1检查、更换水泵内轴承及机械密封，并更换所有密封件。

2.2 检查水泵电机绝缘并进行烘干和浸湿处理，使水泵绝缘值达到 50 兆欧以上。

2.3 检查和调校水泵和电机之轴心位置，保证叶轮和主轴运行正常。

2.4 每台水泵的叶轮必须进行动平衡，以保证水泵叶轮同心。水泵在组装完毕后需进行负载调试，并出具调试报告（含水泵电流、出水流量、扬程等数据），检查水泵防漏接口及配件是否密封，检查水泵是否震动、噪音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2.5 检查所有电路管线接触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

2.6 对闸门的液压启闭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包括对液压油的过滤、补充、更换以及检查设备的渗漏、震动、噪音、原件的损耗等情况）。

2.7 对门叶、门槽及其组件在上升与下降全过程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包括对门叶的阻卡、平衡、荷载以及封闭水密性等内容进行检查）。

3、泵房相应配套控制柜的维护：

3.1 通过“望”“闻”“听”“测”等手段，检查控制柜内设备的状况，发现异常及时解决。

3.2 对接触器触点、带电连接桩头的定期维护、对安全保护开关、接地保护装置等定期检查。

3.3 控制柜内外清除灰尘、杂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小动物进入柜内。

4、其他各类相关设备的维护：

4.1 对各类铁构件包括预埋件表面进行油漆保养（转动及危险部分的构件需采用醒目颜色加以区分）。

4.2 活动部分的构件定期润滑、调整。

4.3 检查各类紧固件，防止因松动而影响设备运行等。

5、响应承诺要求：

5.1 乙方须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范落实泵房机电设备月度巡检、季度维保及日常巡检、例行保养工作。接到泵房设备故障报修通知后，抢修人员到场时限：汛期接报后 1 小时内抵达故障现场，非汛期接报后 4 小时内抵达故障现场，到场第一时间排查、研判设备故障诱因。

5.2 故障处置时效要求：

（1）一般故障：现场处置人员须即时处置、当场消除故障，保障设备快速投用。

（2）较大故障（如水泵叶轮阻卡、变形；水泵轴承、密封件受损；电机绕组受潮绝缘下降等造成水泵无法启动、运行的故障情形）：汛期 6～8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并恢复设备正常运行，非汛期 24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并恢复设备正常运行。

注：主汛期（7 月、8 月、9 月），乙方须委派两名以上技术人员驻扎金庭镇，实行驻场值守，随时响应突发设备故障抢修任务。

5.3 技术指导与培训：乙方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针对本项目设备操作运行的技术指导及专业培训，保障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相关技能。

6、维护管理要求：

6.1 乙方须建立详细的维护台账，完整登记月度巡检、季度维保、故障抢修等全部工作内容，做到作业有记录、过程可追溯，相关资料全程留存备查。

6.2 维护中发现设备元器件损坏时，须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备，如需更换全新配件，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采购、安装全新合格配件，保障设备稳定正常运行。更换下来的损坏元器件需单独开展维修工作，所有维修事项须逐项建立专项台账，严格完成登记、建档工作，相关资料长期留存备查。

6.3 单件 800 元及以下的配件费用由乙方承担，单件 800 元以上的配件费用由甲方承担，涉及此类配件更换时，乙方需在维修前提交书面报价清单，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方可采购，该部分费用由甲方另行结算支付。

7、文明施工：

7.1 在泵闸维护中，乙方须负责对维修人员安全方面的教育，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控的安全保障措施，筑牢作业安全意识并防范安全事故；乙方对其从业人员人身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凡因乙方违规操作、履职疏漏、应急处置滞后等自身原因，造成设施损毁、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全部法律责任与经济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

7.2 在开展强电相关维保作业时，作业人员须先行切断作业区域电源，落实断电防护措施后方可施工，切实保障作业人身安全。

7.3 在起吊水泵时，必须要有专业技术人员在场进行全面指挥，起吊人员在拆卸、起吊、安装时必须听从专业人员的安排。

7.4 泵闸维修试运行时，操作前应做好调试的准备工作，必须要二人以上进行，一人监察泵闸运行情况，一人负责调试，相互配合、注意安全，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7.5 乙方成交后必须为此项目的所有员工购买公共责任险（第三者险），乙方未及时投保所造成的损害责任由乙方承担。若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内出现工伤及其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其他要求：

1、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 1 名，负责日常的沟通与联络。

2、乙方配备服务人员应当能够正确、熟练地掌握泵闸设备原理、操作、使用、调试、维护等技能。对服务过程中不称职的服务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其进行处理和撤换，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 3 日内撤换到位。

3、乙方应遵守磋商文件和合同中的有关规定和承诺，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管理工作，履行应尽职责。发现乙方有不符合有关规定或未全面响应有关磋商文件、相关合同内容的，由甲方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做到及时整改。

4、乙方应建立完备的管理制度，对人员定期培训、规范操作规程、明确岗位职责；做好设备故障预防、应急预案编制等工作。

5、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范围内的设施、设备损坏以及第三方损失的（包括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赔偿并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指定专人作为甲方联系人，协调处理项目服务过程中涉及的外部关系。

2、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整改要求。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无法达到采购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或甲方各项要求的，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未达到甲方工作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调换或增配服务人员，甲方不承担除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5、法规政策规定的甲方应有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维护服务，及时向甲方提交服务相关台账资料。

2、建立完善的服务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制度。

3、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服务人员，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及时调整。

4、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合同期内，乙方服务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包括由于乙方提供的服务导致的安全事故的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六、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乙方按合同履约，甲方无故不按期付款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万分之四偿付违约金。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维保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提供养护服务的，或养护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估费、鉴定费等）。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二）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均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在合同上签字盖章后即生效，生效的合同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备案。

2、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和甲方采购目的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存，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争议解决

1、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__二__解决：

方式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

方式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诉讼期间，除争议内容以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

3、因乙方违约或乙方追究甲方违约但不成立，导致甲方为处理此纠纷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十一、保密义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当事人应对技术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十二、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代理机构一份，监管部门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合同附件1：价格明细表

合同附件2：维护服务清单

合同附件3：考核实施细则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7.8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7.8

合同附件 1：价格明细表

价格明细表

序号	费用明细	单位	数量	单价	费用小计	备注
一	各圩区机房水泵					
1	白塔湾机房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2	后堡机房	台	2	26000	52000	水泵
		台	2	3600	7200	110KW 自藕降压
3	渡木桥机房	台	1	18000	18000	水泵
		台	1	3200	3200	55KW 自藕降压
4	柴家河机房	台	2	26000	52000	水泵
		台	2	3600	7200	110KW 自藕降压
5	坎河江	台	1	12000	12000	水泵
		台	1	2800	2800	22KW 软启动
6	坎河江	台	0			水泵
		台	1	2400	2400	闸直启
7	田岸头机房	台	1	26000	26000	水泵
		台	1	3600	3600	110KW 自藕降压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8	元山机房	台	1	26000	26000	水泵
		台	1	3600	3600	110KW 自藕降压
9	居山机房	台	2	24000	48000	水泵
		台	2	3400	6800	90KW 自藕降压
10	南湾部队机房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11	徐港机房	台	1	26000	26000	水泵
		台	1	3600	3600	110KW 自藕降压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12	南湾新机房	台	1	26000	26000	水泵
		台	1	3600	3600	110KW 自藕降压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13	乌龟山机房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2	3200	6400	55KW 自藕降压
14	中腰里排涝站	台	1	12000	12000	水泵
		台	1	2800	2800	22KW 自藕降压
15	圻村排涝站	台	1	7000	7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16	堂里排涝站	台	2	12000	24000	水泵
		台	1	2800	2800	22KW 自藕降压
17	疃里排涝站	台	1	7000	7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18	慈里江闸站	台	2	14000	28000	水泵
		台	2	3000	6000	30KW 自藕降压
19	搭连山机房	台	2	18000	36000	水泵
		台	1	3200	3200	55KW 自藕降压
20	中心江	台	4	20000	80000	水泵
		台	4	3200	12800	75KW 软启动
21	中心江	台	1	2400	2400	闸直启
22	秦家江闸	台	1	2400	2400	直启
23	后埠闸	台	1	2400	2400	直启
24	橡皮咀闸	台	1	2400	2400	直启
25	机房江涵闸	台				手动
26	金村江涵闸	台				手动
二	**环岛机房水泵**					
1	青境泵房	台	1	11000	11000	水泵
		台	1	3000	3000	15KW 自藕降压
2	无花果泵房	台	1	7000	7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3	鹿村机房	台	2	7000	14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4	居山稻田	台	1	11000	11000	水泵
		台	1	3000	3000	15KW 自藕降压
5	田岸头机房	台	1	13000	13000	水泵
		台	1	3400	3400	22KW 自藕降压
6	玫瑰园机房	台	1	12000	12000	水泵
		台	1	2800	2800	30KW 自藕降压
		台	1	11000	11000	水泵
		台	1	3000	3000	15KW 自藕降压
7	幸福圩机房	台	2	7000	14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8	仰坞机房	台	1	18000	18000	水泵
		台	1	2680	2680	55KW 变频启动
9	劳村江机房	台	2	7000	14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10	东湾机房	台	2	7000	14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11	下泾机房	台	2	7000	14000	水泵
		台	1	1800	1800	7.5KW 直启
合计总价					1000880	

合同附件2：维护服务清单

各圩区机房水泵控制柜养护表

圩区名称	机房名称	排涝水泵、控制柜	水泵台数	控制柜台数	备注
白塔湾圩区	白塔湾机房	55KW 自藕降压	2	2	
大包围圩区	后堡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2	2	
	渡木桥机房	55KW 自藕降压	1	1	
	柴家河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2	2	
	坎河江	22KW 软启动	1	1	
	坎河江	闸直启		1	
战备圩圩区	田岸头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1	1	
		55KW 自藕降压	2	2	
	元山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1	1	
居山圩区	居山机房	90KW 自藕降压	2	2	
消夏湾圩区	南湾部队机房	55KW 自藕降压	2	2	
	徐港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1	1	
		55KW 自藕降压	2	2	
	南湾新机房	110KW 自藕降压	1	1	
		55KW 自藕降压	2	2	
	乌龟山机房	55KW 自藕降压	2	2	
	中腰里排涝站	22KW 自藕降压	1	1	
	圻村排涝站	7.5KW 直启	1	1	
	堂里排涝站	22KW 自藕降压	2	1	
	疃里排涝站	7.5KW 直启	1	1	
	慈里江闸站	30KW 自藕降压	2	2	
	搭连山机房	55KW 自藕降压	2	1	
	中心江	75KW 软启动	4	4	
	中心江	闸直启		1	
	秦家江闸	直启		1	
	后埠闸	直启		1	
	橡皮咀闸	直启		1	
	机房江涵闸	手动			
	金村江涵闸	手动			

环岛机房水泵控制柜养护表

区域	机房名称	排涝水泵、控制柜	水泵台数	控制柜台数	备注
农业园区	青境泵房	15KW 自藕降压	1	1	
	无花果泵房	7.5KW 直启	1	1	
	鹿村机房	7.5KW 直启	2	1	
	居山稻田	15KW 自藕降压	1	1	

	田岸头机房	22KW 自藕降压	1	1	
	玫瑰园机房	30KW 自藕降压	1	1	
		15KW 自藕降压	1	1	
	幸福圩机房	7.5KW 直启	2	1	
	仰坞机房	55KW 变频启动	1	1	
	劳村江机房	7.5KW 直启	2	1	
	东湾机房	7.5KW 直启	2	1	
	下泾机房	7.5KW 直启	2	1	

附件：考核实施细则

考评表

被考核单位名称：　　考评日期：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扣分说明	得分	备注
设备巡检（15 分）	按要求每月开展 1 次设备全面巡检，及时排查设备隐患	巡检频次不足、巡检流于形式、隐患未排查，酌情扣分		
维护保养（15 分）	按要求每季度开展 1 次设备全面维护保养，作业规范、养护到位	未按频次开展、养护不到位，视情况酌情扣分		
抢修服务（25 分）	设备出现故障时，按要求及时到场开展抢修，处置及时有效	到场超时、抢修效率低、故障处置不彻底，按实际情况扣分		
技术服务（15 分）	按要求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技术指导、操作培训，服务到位	培训、指导次数不足、内容敷衍、未按要求开展，酌情扣分		
维修记录（15 分）	完整留存维修台账、零件更换清单等资料，记录详实规范	记录缺失、内容简略、台账归档不完整，酌情扣分		
安全管理（15 分）	作业全过程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人员操作规范、现场安全管控到位	违规操作、安全措施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酌情扣分		
合计（100 分）				

考评人：　　**被考核单位签字确认：**

考核说明：

考核为百分制，甲方每季度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拨付相挂钩，按如下比例进行：

95 分≤考核得分≤100 分的全额支付当期季度服务费；

90 分≤考核得分＜95 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 5%；

85 分≤考核得分＜90 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 10%；

80 分≤考核得分＜85 分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 15%；

考核得分 80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扣除当期季度服务费；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办理移交、退场手续。